

【马玉婷】

译注

中國古典名著譯注叢書

韩非子

广州出版社

【马玉婷】

译注

韩非子

广州出版社

中国古典名著译注丛书——韩非子

广州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地址: 广州市同乐路 10 号 邮政编码: 510121)

广东番禺官桥彩印厂印刷

(地址: 番禺市石楼镇官桥村内 邮政编码: 511447)

开本: 850×1168 毫米 1/32 字数: 20 万字 印张: 9

印数: 1~10000 册

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发行人: 黎小江 责任编辑: 木子

ISBN 7 - 80592 - 373 - 6/I·116

(全套 12 册) 定价: 114.00 元 (本册) 定价: 9.50 元

前 言

春秋战国时代是一个充满血污、杀戮、混乱和动荡的时代,然而正是这样一个时代,其思想文化却迸射出丝路花雨般的光华,出现了百家争鸣、文化空前繁荣的局面。韩非子就是当时其中一位对后世影响深远的著名的思想家。

韩非,韩国贵族,与秦国的宰相李斯同学于荀况的门下。他目睹韩国国政衰乱,日渐趋危。曾多次上书韩王,力主变法图强,富国强兵,但一直未被韩国的统治者采纳,终不得志,于是“观往昔得失之变”,发愤著书立说。他的著作遍及诸国,尤其得秦王嬴政的赞赏。

公元前 234 年,韩非出使秦国,李斯嫉恨韩非的才能在己之上,便联合姚贾趁机谗害韩非,说他是韩国的公子,其游说之辞是为了替韩国着想,并非为秦国出力,秦王听信了他们的谗言,便将韩非下狱。韩非入秦的次年,被迫服毒自杀,年仅四十多岁。

韩非吸收了道、儒、墨各家的思想,尤其有选择地接受前期法家的思想,集法家学说之大成。主张“为治者……不务德而务法”,“赏厚而信,刑重而义”。法的施行,应该“刑过不避大臣,赏善不遗匹夫”。他综合了商鞅的“法”治,申不害的

“术”治，慎到的“势”治，提出以“法”为中心的“法、术、势”三者合一的封建君主统治术，对后世影响很大。秦国采用了法家思想，终于统一中国，立下不朽的功业。后世君主亦多采用儒法双行，恩威并用，在统治中实行法家的思想。韩非认为时代总是滚滚向前，后人总是要超越古人，在哲学上，他继承了荀子朴素的唯物主义思想，认为“道”是事物运动的普遍规律，而“理”则是具体事物运动的特殊规律。他强调一切社会关系，如君臣父子等，均是出自人的算计之心，趋利避害乃人之常情，也是国家执行赏罚、严明法令的依据。

韩非在继承和发展先秦法家思想的同时，也对各家学说加以改造。如把荀子“法后立”的思想发展为“世异则事异”，“事异则备变”的历史进化观，显现了对历史和时势的深刻审视以及超越历史和现实的勇气。

《韩非子》不仅是先秦诸子百家思想的一朵奇葩，而且也是一部立论鲜明、论谈犀利、文势充沛、气势磅礴的散文杰作。尤其是其中的寓言故事不仅数量多，而且在思想上和艺术上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，许多寓言故事一直流传至今，成为我国文学创作史上取之不尽的宝贵财富。

因此，批判地继承和发扬韩非的思想，尤其是他的法治思想，对于我们今天社会主义国家法制的建立和完善，其借鉴和启示意义尤为重大。

译注者
2000年8月

目 录

前言	(1)
爱臣	(1)
主道	(4)
有度	(10)
二柄	(20)
孤愤	(25)
亡征	(34)
说林上	(41)
说林下	(63)
观行	(83)
用人	(85)
内储说上七术	(94)
内储说下六微	(120)
外储说左上	(137)
外储说左下	(164)
外储说右上	(186)
难势	(206)
定法	(216)
六反	(222)
五蠹	(235)
显学	(261)
忠孝	(275)

爱 臣^①

爱臣太亲，必危其身；人臣太贵，必易主位；主妾无等，必危嫡子；兄弟不服，必危社稷。臣闻千乘之君无备，必有百乘之臣在其侧，以徙其民而倾其国；万乘之君无备，必有千乘之家在其侧，以徙其威而倾其国。是以奸臣蕃息^②，主道衰亡。是故诸侯之博大，天子之害也；群臣之太富，君主之败也。将相之管主而隆国家，此君人者所外也。万物莫如身之至贵也，位之至尊也，主威之重，主势之隆也。此四美者，不求诸外，不请于人，议^③之而得之矣。故曰人主不能用其富，则终于外也。此君人者之所识^④也。

〔注释〕

①爱臣：宠幸的臣子。 ②蕃息：繁殖滋长。 ③议：通“义”，合宜。 ④识：牢记。

〔译文〕

君主与宠幸的臣子关系太密切，一定会危害自身；臣子太显贵，一定会轻慢君主的权位；君主的妻妾没有等级差别，一定会危及正妻所生的儿子；君主的兄弟不服从君主，一定会危害国家。我听说有千驾马车的君主如不防备，一定会有那些拥有百驾马车的臣子在身边，他们会迁移君主的国民，倾覆国家；有万驾马车的国君，如不防备，就一定有那些拥有千驾马车的权贵在他身边，这样会动摇君主的威望，倾覆国家。所

以,让奸恶的臣子繁殖滋长,君主的统治一定会衰亡。因此,各诸侯强盛壮大,这是对皇帝的危害;各位臣子官员太富贵,这是君王的失败。通过将军、宰相等官员管理,而使国家昌盛,这是统领人民的君主应排斥的。天下万物,最珍贵的,都比不上生命;最尊贵的,都比不上君主的地位;最重要的,都比不上君主的威;最昌隆的,都比不上君主的气势。这四样美好的东西,不必向外寻求,不必从别人那里得到,君主自己合宜把握就能得到。所以说君主不能够利用他所拥有的财富,那最终会被外人结束。这是君主要牢记的。

〔原文〕

昔者纣之亡,周之卑,皆从诸侯之博大也;晋之分也,齐之夺也,皆以群臣之太富也。夫燕、宋之所以弑其君者,皆以类也。故上比之殷、周,中比之燕、宋,莫不从此术也。是故明君之蓄其臣也,尽之以法,质^①之以备。故不赦死,不宥^②刑,赦死宥刑,是谓威淫,社稷将危,国家偏威^③。是故大臣之禄虽大,不得藉^④威城市;党与虽众,不得臣士卒。故人臣处国无私朝,居军无私交,其府库不得私贷于家。此明君之所以禁其邪。是故不得四从^⑤,不载奇兵^⑥,非传^⑦非遽,载奇兵革,罪死不赦。此明君之所以备不虞^⑧者也。

〔注释〕

①质:端正。 ②宥(yòu):宽恕。 ③偏威:指大臣取得威势。 ④藉:通“借”,借得。 ⑤四从:四,“驷”。从,从车。

⑥奇兵：出乎意料的兵器。 ⑦传(zhuàn)：驿站或驿站之间的车马。 ⑧虞(yú)：贻误，把错误遗留下去，耽误。

〔译文〕

当年纣的灭亡，周的衰落，都是从诸侯的强盛壮大开始的；晋国被瓜分，齐国田氏掌权，都因为各大臣太富有了。燕、宋的人民杀了他们主子的原因，都是属于这一类的。所以，跟古代的殷、周比，跟近代的燕、宋比，没有不是因为这个原因的。所以，严明的君主养蓄他的臣子，让他们都懂得法度的道理，以端正他们的思想来作防备。所以不应赦免死罪，不应宽恕刑罚。赦免死罪，宽恕刑罚，称之为威淫，国家将会有危害，国家大臣会取得威势。因而国家大臣即使有很大的官禄，也不能借此在城市中逞威风；同党的人即使多，也不能役使士兵。所以大臣在处理国政时，不应利用朝政为己谋私利，在军队中不能有私交，国库的财物不能借贷回家私人使用。这是

严明的君主禁止歪风邪气的原因。所以不能坐四匹马拉的并跟着随从的车，不能运奇异的兵器，如果不是驿站的车马、快车，却装载有奇异兵器的就革职，犯有死罪也不赦免。这是圣明君主主要防备而不能贻误的。



主 道^①

道者,万物之始,是非之纪也。是以明君守始以知万物之源,治纪以知善败之端。故虚^②静^③以待:令名自命^④也,令事自定也。虚则知实之情,静则知动者正。有言者自为名,有事者自为形^⑤,形名参^⑥同,君乃无事焉,归之其情。故曰:君无见其所欲,君见其所欲,臣自将雕琢;君无见其意,君见其意,臣将自表异。故曰:去好去恶,臣乃见素^⑦;去旧去智,臣乃自备^⑧。故有智而不以虑,使万物知其处;有行而不以贤,观臣下之所因^⑨;有勇而不以怒,使群臣尽其武。是故去智而有明,去贤而有功,去勇而有强。群臣守职,百官有常,因能而使之,是谓习^⑩常。故曰:寂乎其无位而处,漻^⑪乎莫得其所。明君无为^⑫于上,群臣竦^⑬惧乎下。明君之道,使智者尽其虑而君因以断事,故君不穷于智;贤者敕^⑭其材,君因而任之,故君不穷于能;有功则君有其贤,有过则臣任其罪,故君子不穷于名。是故不贤而为贤者师,不智而为智者正^⑮。臣有其劳,君有其成功,此之谓贤主之经也。

[注释]

- ①主道:做君主的原则。 ②虚:客观。 ③静:清静。
④命:命名。 ⑤形:实践。 ⑥参:验证。 ⑦素:真实的一面。 ⑧备:谨慎对待。 ⑨因:依据、遵循。 ⑩习:因袭。

遵循。⑪寥(liáo):通“寥”,虚无。⑫无为:出自道家的思想,即无所作为。这里的“无为”指“虚静”的治国态度。⑬竦:惶恐。⑭敕:表现、发挥。⑮正:师长。

〔译文〕

道,是万物的源泉,是非的准则。因此圣明的君主只要把握住这个本原,就能了解万物的来由,只要把握这个准则就能了解成败的缘故。所以君主应以客观、平静的态度去对待:让名称由它自己本身来命名,让事物由它本身的规律来确定。客观地看才能了解事物的真实情况,心情平静才能判断行为的善恶。陈述政见的人会有自己的主张,处理政事的人会有自己的具体实践,只要他们的主张和实践相符合,君主就可以不用亲力亲为,而使事物恢复到他们真实的一面。所以说:君主不要表现出自己的欲望,如果君主表现出自己的欲望,大臣们就会精心掩饰自己;君主不要表现出自己的意愿,如果君主表现出自己的意愿,大臣们就会表现出与实际不一致的现象。所以说:君主掩饰自己的爱好和憎恶,大臣们就会表现出他真实的一面;君主掩饰自己的智慧和成见,大臣们就会自知谨慎。所以君主有智慧也不用思虑,使万物保持它们原来所处的位置;有才能而不用施展,要观察臣下的言行依据;有勇气也不用逞能,要使群臣尽力发挥他们的勇武。所以君主摒弃智慧而却显得更明智,不用才能却能取得成效,不用勇气却能变得更强大。大臣们坚守自己的岗位,百官都有固定的法度,君主依据他们的才能来任用他们,这就叫做遵守常规。所以说:清静啊!君主好像没有处在他的地位上;虚无啊!臣民没有谁能确定他的所在。英明的君主在上无为而治,大臣们在下面诚惶诚恐地尽职。英明君主的治国之道,就是让智慧

的人尽力发挥他们的谋虑,君主根据他们的谋虑来决断政事,所以君主的智慧是无穷的;使有才能的人,尽力发挥他们的能力,君主才能根据他们的才能来任用他们,所以君主的才能是无穷的;有成就的君主就获得贤名,有过错的下臣就承担罪名,所以君主的名望是无穷的。因此君主不贤能却能成为贤能人的老师,没有智慧却能成为有智者的师长。大臣付出了他们的辛劳,君主则享受成就,这就叫做英明君主的治国之道。

〔原文〕

道^①在不可见,用在不可知,虚静无事,以暗见疵。见而^②不见,闻而不闻,知而不知。知其言以往,勿变勿更,以参合阅焉。官有一人,勿令通言,则万物皆尽。函掩其迹,匿其端,下不能原^③;去其智,绝其能,下不能意^④。保吾所以往而稽同之,谨执其柄而固握之。绝其能望,破其意,毋使人欲之。不谨其闭^⑤,不固其门,虎^⑥乃将存。不慎其事,不掩其情,贼乃将生。弑其主,代其所,人莫不与,故谓之虎。处其主之侧,为奸臣,闻其主之忒^⑦,故谓之贼。散其党,收其余,闭其门,夺其辅,国乃无虎。大不可量,深不可测,同合刑^⑧名,审验法式,擅为者诛,国乃无贼。是故人主有五壅^⑨:臣闭其主曰壅,臣制财利曰壅,臣擅行令曰壅,臣得行义曰壅,臣得树人曰壅。臣闭其主,则主失位,臣制财利,则主失德;臣擅行令,则主失

制；臣得行义，则主失明；臣得树人，则主失党。此人主之所以独擅也，非人臣之所以得操也。

〔注释〕

①道：驾驭群臣的方法。 ②而：通“如”，好像。 ③原：推测根源。 ④意：推测。 ⑤闭：门闩。 ⑥虎：比喻篡谋的权臣。 ⑦戒：过失。 ⑧刑：通“形”。 ⑨壅：阻塞。

〔译文〕

君主把握的道是不能被臣子捉摸到的，用道也要使臣子察觉不到。君子要保持客观、平静无事的态度，要以隐蔽的方法去了解臣子的过失。看到了好像没看到，听到了好像没听到，知道了也要假装不知道。君主知道了臣子的言论以后，不要变动和更改，要用验证比较的方法去检验臣子们的言论是否符合实际。每个官职只有一个人任职，不要让官员们串通得到消息，那么万物都会真实地表露出来。君主掩饰自己的心迹，隐藏事情的苗头，臣子们不能推测出事情的根源；君主摒弃自己的智慧，不显示出自己的才能，臣子们就不能推测出君主的心意。君主坚守自己的意向去考察臣子们的言论是否与实际相符，谨慎地掌握国家的权力并且牢固地把握它。杜绝大臣们的不良动机，破坏臣子的欲望，不要让臣子谋求君主的权力。如果不小心留意门闩，不牢固地关好大门，篡国的权臣就会存在。如果君主不谨慎行事，不掩饰好他的真情，叛贼就会存在。他们敢杀掉自己的君主，代替自己君主的位置，没有人不畏惧顺从他，所以称他们为虎。侍奉在君主的左右暗中窥伺君主的过失，所以称他们为贼。君主如果解散奸党的集团，捉拿奸党的余孽，封闭奸党的私门，铲除奸臣的帮凶，国

家就没有恶虎了。君主的治国之道大到不可估量,深得不可探测,考核臣子的言行是否一致,考察和检验臣子们的活动是否合法,如果他们犯了法就要给予惩罚,那么国家就没有不法之徒了。君主有五种被臣子蔽塞的情况:臣子蒙蔽了君主的耳目,是第一种蔽塞;臣子控制了国家的财政,是第二种蔽塞;臣子擅自发号施令,是第三种蔽塞;臣子窃得君主的恩泽,是第四种蔽塞;臣子私底下培植党羽,是第五种蔽塞。臣子蒙蔽了君主的耳目,君主实际上就名存实亡了;臣子控制了国家的经济命脉,君主就丧失了财富的来源;臣子擅自发号施令,君主就丧失了控制的权力;臣子窃得君主的恩泽,君主就丧失了理智;臣子私底下培植党羽,君主就丧失了拥戴他的党徒。这些权力都是君主自己掌握的,而不是臣子可以掌握的。

〔原文〕

人主之道,静退以为宝。不自操事而知拙与巧,不自计虑而知福与咎。是以不言而善应,不约而善增。言已应,则执其契,事已增,则操其符。符契之所合,赏罚之所生也。故群臣陈其言,君以其言授其事,事以责其功。功当其事,事当其言,则赏;功不当其事,事不当其言,则诛。明君之道,臣不陈言而不当。是故明君之行赏也,暖^①乎如时雨,百姓利其泽;其行罚也,畏^②乎如雷霆,神圣不能解也。故明君无偷^③赏,无赦罚。赏偷,则功臣堕^④其业;赦罚,则奸臣易为非。是故诚有功,则虽疏贱必赏;诚有过,则虽近爱必诛。疏贱必赏,近爱必诛,则疏贱者不怠,而近爱者

不骄也。

〔注释〕

- ①暖：温润。
- ②畏：通“威”。
- ③偷：随便。
- ④堕：通“惰”，倦怠。

〔译文〕

君主的治国之道，以“静退”作为宝贵的东西。

不亲自主持政事就知道臣子办事是笨拙还是巧妙，不用亲自谋虑就知道福祸。所以君主不必发表自己的见解，应让臣子们提出更多的政见；不必规定臣子们要做什么事，臣子自然会做更多的事。臣子提出政见后，君主就像拿着刻契一样对臣子进行考核，等臣子做出许多事以后，君主就像拿着符节一样对臣子进行检验。就与验合符契一样，验证臣子的言行是否相符，以此作为赏罚的依据。所以臣子们陈述自己的政见，君主就根据他们的政见给予一些适当事情让他们做，根据交给他们的的事情责求应有的功效。如果取得的功效与交给他们的的事情相称，所做的事情与他们的政见相符合，就给予奖赏；如果取得的功效与交给他们的的事情不相称，所做的事情与他们的政见不相符，就要给予惩罚。英明君主的治国之道，不容许臣子的主张不得当。所以英明的君主施行奖赏时，温润得就像及时雨一样，百姓都受他的恩泽；他施行惩罚时，威猛如雷霆一样，即使是“神圣”也不能获免。所以明主不随便给予奖赏，不任意赦免惩罚。如果随便奖赏，有功的臣子就会对自己



的工作产生倦怠；如果免除刑罚，奸佞之臣就容易为非作歹。所以如果真的立了功，即使是疏远卑贱的人也要给予奖赏；如果真的有过失，即使是亲近宠信的人也要给予惩罚。对疏远卑贱的人有功必赏，对亲近宠信的人有过必罚，那么疏远卑贱的人就不敢倦怠，亲近宠信的人就不敢嚣张了。

有 度

国无常强，无常弱。奉法者强，则国强；奉法者弱，则国弱。荆庄王并国二十六，开地三千里；庄王之氓社稷也，而荆以亡。齐桓公并国三十，启地三千里；桓公之氓社稷也，而齐以亡。燕襄王以河为境，以蓟为国^①，袭^②涿方城，残^③齐，平^④中山，有燕者重，无燕者轻；襄王之氓社稷也，而燕以亡。魏安釐王攻赵救燕，取地河东；攻尽陶、魏之地，加兵于齐，私^⑤平陆之都；攻韩拔^⑥管，胜于淇下；睢阳之事，荆军老^⑦而走；蔡、召陵之事，荆军破；兵四布于天下，威行于冠带之国，安釐王死而魏以亡。故有荆庄、齐桓，则荆、齐可以霸；有燕襄、魏安釐，则燕、魏可以强。今皆亡国者，其群臣官吏皆务所以乱，而不务所以治也。其国乱弱矣，又皆释国法而私其外，则是负薪而救火也，乱弱甚矣。

〔注释〕

①国：国都。 ②袭：以…为屏障。 ③残：攻破。 ④

平:灭掉。 ⑤私:将……纳为私有,引申为占领。 ⑥拔:占领。 ⑦老:久战疲困。

〔译文〕

一个国家没有长期保持强大的,没有长期处于虚弱的。执法的人依法办事,国家就强大;执法的人不依法办事,国家就会虚弱。楚庄王兼并了二十六个小国,扩大国土三千里;当楚庄王去世后,楚国的势力就削弱了。齐桓公兼并了三十个小国,开拓国土三千里;当齐桓公去世后,齐国的势力也削弱了。燕襄王以黄河为国界,以蓟城为国都,以涿邑方城为屏障,攻破齐国,灭掉中山国,在当时,有燕国帮助的国家会被重视,没有燕国帮助的国家会被轻视;当燕襄王去世之后,燕国的势力也衰弱了。魏安釐王那时攻打燕国,援助赵国,收复了黄河以东的土地;乘胜攻取了定陶、卫国等地,同时向齐国开战,占领了齐国五都之一的平陆;还攻击韩国,占领管地,在淇水下游大获全胜;在淮阳战役中,魏国又使因长期作战而疲困的楚军弃甲而逃;在蔡、召陵等战役中还连连挫败楚军;军队遍布天下,在中原各国中威风凛凛;当魏安釐王去世后,霸业也完结了。由此看来,有了楚庄王、齐桓公在,楚国、齐国就可以称霸;有了燕襄王、魏安釐王在,燕国、魏国就可以逞强。现在这些国家都衰亡了,是因为这些国家的群臣官吏都在做扰乱国家秩序的事情,而不是努力治国。这些国家已经衰弱了,又都丢掉了国家的法度,在法度之外谋求私利,就像背了干柴救烈火一样,国家只会更加衰弱。

〔原文〕

故当今之时,能去私曲就公法者^①,民安而国治;